

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函

地址：30078 新竹市介壽路300號
聯絡人：劉穎慧
電話：03-5777011 分機：328
電子信箱：yinghui@nehs.h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園校學字第11010018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三 (A103C0000U_1101001834_doc1_1_Attach1.pdf、
A103C0000U_1101001834_doc1_1_Attach2.odt)

主旨：茲邀請貴校教師、貴機關業務承辦人及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教育人員培力中程計畫與相關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參加本校承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度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教育人員培力教案研發工作坊」，相關資訊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工作坊訂於本(110)年10月25至26日(週一至週二)共二天辦理，地點待招標完成後於活動行前通知公告說明。
- 二、敬請惠予報名參加教師公差假登記，交通費及課務排代費由本校承辦之推動兒童權利公約(CRC)教育人員培力中程計畫支付，相關申報表格如附件。
- 三、檢附「110年度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教育人員培力教案研發工作坊實施計畫」乙份，報名截止日期至110年10月12日，報名網址為<https://forms.gle/bp3FQtSKpZk67T7N9>。
- 四、本工作坊聯絡人：劉穎慧助理，電話：03-5777011#328。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連江縣政府、本校雙語部、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人權教育資源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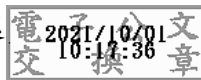
學務處 110/10/01 10:27



1100010240

有附件

心)、國立和美實驗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校學務處



校長 李健維

裝

訂

線